



抬头见冬 (外二首)

◆ 李坤(江苏连云港)

炊烟突然有了弧度
是北风在试穿
母亲做的花棉袄

冰花在教室窗框上集会
小手呵出热气
画出融化的海岸线

灶屋的灯火总是先于暮色
抵达椽树枝头
裹着柴火清蓝的信笺

我们跑向院门时
门上裹着薄冰
像母亲未说出口的叮咛

冬日的来信
向来只写一行
你抬头 天空便飘满地址
而大地正默念
所有返程的车次

一树冬天

树静静地站着
它交出了全部的叶子
树顶的空鸟巢
盛着灰蒙蒙的天

树皮皱得像老信纸
折痕里躺着不肯掉落的往事
在北风的推搡下微微欠身

光秃的枝丫间
穿过寂静的鸣咽
我们仰头注视
如同阅读
一封漫长的信

雪落有声

是柴垛把月光砌进缝隙
是河滩在冰封前交出余温
是稻草堆深处游移的蛾蚋

冬季的风
绕过爷爷的独轮车
在灶屋和堂屋之间回旋

院子里的梧桐树折断时
发出巨大的声响
惊醒了孙子甜甜的梦

田野呜咽
雪花落满每一条径陌
簌簌 簌簌

心 | 有 | 所 | 感



思念是一场雪

罗铮(湖南娄底)

天色灰着,铅云压低,空气里有种紧绷的脆。我知道雪快要来了,不是看见,而是闻见——清冽的,带着远方山脊与松针气味的某种征兆,从窗缝渗入,贴住皮肤。那是一种身体的记忆,比视觉更先抵达。

忽然想起一本古籍里的一段冷僻记载:“冬气至,则水冰地坼。其征也,先有凝氛,三日不散,而后雪。”古人把雪将来未到时那种情形称作“凝氛”,多精准的词。思念袭来前,胸腔里堆积的,不正是一种无形无状却有着重量的“凝氛”吗?它悬置着,不落,也不散,只是沉沉地压着,让你等待。等待第一片雪花,像等待某个句子终于冲破齿关。

童年,我住在北方小镇。祖父有本老黄历,每日用朱笔圈画。大雪节气前后,他总指着云絮说:“看,天在絮棉被。”那时不

懂,只觉得雪来前世界格外安静。鸟雀噤声,溪流迟缓,连风都歇进山谷的褶皱里。整个天地屏住呼吸,等待一场盛大的飘落。多年后读到气象学文章,才知这种静谧并非臆想。雪前气压变化,声波传递受阻,万物的确会陷入一种近乎仪式前的肃穆状态。找到科学解释,反倒更让我怀念祖父那句“絮棉被”——把整片天空想象成一块巨大棉田,云朵撕扯自己,将柔软的内里铺向人间。

后来离乡,去无雪之城。头几年,竟会忘记冬天的滋味。直到某个深夜,读到谢道韞“未若柳絮因风起”时,忽然鼻腔一酸,仿佛有冰晶在记忆深处裂开细纹。原来思念可以如此具体——它不是模糊的愁,而是对某种湿冷温度、某种脚踩新雪的“咯吱”声响、某种围炉时红薯焦香的确

切渴望。身体比心灵更先怀乡。皮肤记得风割过的疼,舌尖记得融雪水的清甜,耳廓记得万籁俱寂时雪落屋檐那一声几乎听不见的叹息。

去年冬天,我终于返乡,雪恰在抵家那夜落下。我站在院中,仰面承接。雪片纷乱,毫无章法,似一封封被风撕碎又仓促投递的信。这漫天洁白覆盖沟壑,掩埋路径,让参差世界归于匀净的平。思念何尝不是如此?它落下时,将昨日欢愉、旧时言语、未竟约定,全都被覆盖成一片苍茫的、无从辨认的白。我企图寻找来路,却只看见自己深深浅浅的脚印,很快又被新雪填平。

雪渐渐密了。远处山峦轮廓开始模糊,像一轴水墨被水浸染。屋檐积起绒边,树枝承不住重,偶尔一颤,簌簌落下小撮银屑。

世界被调低音量,只剩下雪片摩擦空气的沙声,细密而持续,仿佛大地在絮语。

该进屋了。转身前,掬一掌新雪,它在掌心停留片刻,化作一滴微凉的水。终究留不住,可那转瞬的凉意,已渗进纹路。

思念不也如此?你无法储存一场雪,正如无法封存一段时光。它来了,覆盖一切;它化了,留下湿润的痕迹。而你,来年天空积聚云絮时,那种清冽的、山脊与松针的气味,依然会准时叩窗。

炉火正旺。壶嘴冒出白汽,向上攀升,在冷空气中凝成更细的水珠。我坐下,看窗外继续飘落的、无休无止的洁白。忽然觉得,这场雪或许从未在在外面——它一直在心里下着,从离别那刻起,从未真正停过。

只是等到天地皆白时,你才看见它。

生 | 活 | 广 | 记



与冬天和解的方式

张沫(宁夏银川)

浮动,洁白羽毛映着水光,宛如散落的云;更有胆大的凑近岸边,争抢游人手中的面包,尖喙起落间,引起阵阵轻笑……鲜活的气息,瞬间冲淡了冬的萧瑟与感冒的不适。

沿湖漫步,冷风拂面,头脑清醒了许多。回家时,路旁小摊上几盆蝴蝶兰,蓦地攫住了我的目光。有玫红色,有淡粉色。玫红的浓烈如胭脂,瓣缘带着细腻的褶皱;淡粉的则温婉如初绽的桃花,花心处还点缀着鹅黄的蕊,幽香暗浮。摊主说好看,花期三个月。我心中喜欢得很,当即买下两株,用塑料袋小心裹好,仿佛捧着一小团凝固的春色,快步回家。

顾不得休息,我找出那只闲置的阔口花盆,它有着青黑色的古朴纹路。先铺碎

石,再覆上蓬松的腐殖土,挖出两个小坑,将花苗连同原土轻轻放入。一手扶住纤弱的花茎,一手细细填土、压实……我动作轻柔,生怕惊扰了冬日里的精灵。在浇上定根水、看深色水痕缓缓渗开后,我将陶盆移至窗边阳光最好的位置。

退后两步,静静端详:古拙的盆,衬着浓淡相宜的两抹颜色,宛若一幅被温暖日光缓缓浸染的静物画。窗外,树木依然枝丫分明,寒风或许还会再来,但我知道,屋里已有了一小片自己亲手栽种的、正在呼吸的芬芳。

此时,头似乎不那么疼了。原来,与漫长冬日和解的方式,并非只有等待。有时,不过是请进两株蝴蝶兰,温柔地、笃定地,在自己的屋檐下,预支一段明媚的花期。

光阴的琥珀

王慧琴(宁夏同心)

我喜欢“琥珀”这个词,给人一种美而温润的质感。它是被时间凝固了的美,同时,又美得让人有些许难过。

书上说,只有一种叫贝母和松树的树才会流树脂。像是树流下黏稠的眼泪,如果恰好有一只蝴蝶或蛾子,或许是一朵花正好凋落了,那么它们被树脂粘住,慢慢地浸入,就被定格在那一瞬间。

这一刻,即便它们闪烁着灵巧的翅膀,刹那间也凝固了。或许蝴蝶在梦中飞过了沧海,正翩翩起舞。飞蛾扑火,为了赴一场爱的璀璨,哪怕只留一地烟火的冷艳,就算牺牲自己也心甘情愿。就像《梁祝》的爱情,永远在人们心中刻下印记。每个人心底都渴望得到刻骨铭心的爱,所以对忠贞的爱情总是念念不忘。琥珀,分明是爱情橱窗里的标本。

爱从来都是奢侈品,有多华丽,就有多脆弱。

琥珀成了时间的骨骼,成为光阴里永恒的美,且美得无与伦比。

一朵花在尘世可以永远绽放,鲜活的模样从不凋谢。那是松脂的温暖,凝固了时间的缝隙。

光阴里的琥珀,不是曾花前月下、你依我依、一晃就分道扬镳的情侣,而是夕阳下那一对耄耋老人,他们步履蹒跚、身体佝偻,长满斑点的双手紧紧相扣。即便在漫长的岁月里,两人有过无数摩擦、纠结甚至吵吵闹闹,但还是相依相偎、不离不弃,就像一句歌词,“当你老了,头发白了,炉火旁暖意昏沉打盹,还爱着彼此苍老容颜……”岁月的树脂滴下来,一起面对,伴随时光慢慢老去,直到夕阳的尽头。



点 | 滴 | 随 | 笔



母亲的手表

黄水良(浙江湖州)

戴。我想这样也行,但总觉得没有让母亲满意,很是遗憾。

第二天,母亲到了镇上的一个钟表店里,把表带换成了皮质的,回来时就戴在了手上,还在其他村民面前“炫耀”了一番。这块手表母亲戴了四年,有一次到农田里干活,为了方便,她把手表摘了下来,放到上衣口袋里。中午回家吃饭的时候,一摸口袋,手表不翼而飞,她饭也没吃,原路返回寻找,可哪里还有手表的踪迹。为此母亲长吁短叹了好几天,见人就说她把我给她买的手表弄丢了……我是从弟弟的来信中知道这件事的,连忙写信过去安慰她,让她不用着急,过段时间会再给她买一块。

不久,我假期归来再次途经上海,又去了那家钟表店。到了店内一看,手表类型比过去丰富多了,除了机械表,还有开始流行的电子表。我想母亲年纪大了,常常忘了给手表上发条,如果有块电子表,日常戴着方便多了。于是,我自作主张给母亲买了一款流行的女式电子表。当把电子表拿给母亲的时候,她翻来覆去地看了又看。我对她说,手表不用每天上发条,可以用到里面的电池没电了为止,电用完了还可以去更换,方便又省事。母亲满眼好奇,把手表拿在手里不断端详,还放在耳边听,脸上露出微笑。可是这表戴了一年多,就再也不走了。母亲不知道更换电池要花多少钱,

以为很贵,就谁也没有告诉,悄悄地把这个表放到了抽屉里。

1988年春节,我提前回到了老家,母亲看到我时喜出望外,立刻到镇上去买鱼买肉,为我准备了一桌丰盛的晚餐。席间,我问母亲买的表怎么样,母亲轻描淡写地说已经不会走字了,可能是坏掉了,已经把它放起来了。我说明天到街上去换个电池可能就行了,母亲则回答有闹钟也一样。我当时想,是不是母亲不喜欢这一类手表。第二天,我也没有跟她说,就到县城里找到卖钟表的商店,请店老板推荐一款好手表。于是,店老板推荐了这款钻石牌手表。看着新颖的表面、别致的款式,我毫不犹豫地点了单。

当新表被戴在了母亲的手腕上时,她一直夸它漂亮。那个年代的人,总是对上海货充满了依恋和崇拜,我母亲更甚,她小时候就是在上海长大的。见母亲十分喜欢,我悬着的心也放下了,总算了却了一桩心事。

这块手表在母亲的手上一戴就是三十多年,她像爱护自己的生命一样爱护着这块手表。三十多年的陪伴,三十多年的守望,三十多年的相依为命,使母亲对这块表产生了深厚的感情。虽然这手表也有过表面损坏、机器老化故障等问题,但在母亲的精心呵护下,依然分秒不差、精准无比,手表也陪伴着她走到了生命的终点。